



**恩得利**物流團隊:海空進/出口報關、陸/海/空運攬貨運輸、保險鑑介、全球快遞運送。

**營業專長:**費用最便宜. 速度最快. 文件最精美. 服務最親切!

台中市忠明南路 1151 號 電話:04-2262 0983 傳真:04-2262 5619 E/M:leisureinn\_tw@yahoo.com.tw

裁判字號：判字第 37 號

裁判日期：民國 54 年 01 月 30 日

相關法條：海關緝私條例 第 21 條(23.06.19)

要 旨：原告攜帶之物品，縱如其主張係供自用，但既非不起岸物品而經列入船員不起岸之私人物件清單，依照船員國外回航攜帶自用或家用物品進口辦法規定，自仍應申報驗稅放行。原告既不按規定報關完稅，則其隨輪攜帶進口，自足認係違法私運。

